

##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護理科護理實習作業要點

民國 105 年 12 月 14 日科務會議修正

民國 105 年 12 月 21 日院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0 年 06 月 24 日科務會議修訂

- 一、依據護理科(以下簡稱本科)設置實習委員會規定中第十項訂定本實習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科護理實習課程共計 24 學分，其實習時間分四階段進行。實習課程名稱、實習時間及學分數說明如下：
  - (一) 基本護理學課程為 6-8 學分、基本護理學實驗課程為 4 學分：基本護理學課程安排於 2 年級第 1、2 學期，基本護理學實習課程為 3 學分，課程安排於 3 年級第 1 學期。
  - (二) 內外科護理學課程為 8 學分、內外護理學實驗課程為 1 學分：內外科護理學課程安排於 3 年級第 1、2 學期，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一)課程為 3 學分，課程安排於 4 年級第 1 學期，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二)課程為 3 學分，課程安排於 4 年級第 2 學期或 5 年級第 1 學期。
  - (三) 產科護理學、兒科護理學、精神科護理學與實作、社區護理學與實作課程各為 3 學分，產兒科護理學實驗為 1 學分：產科護理學實習、兒科護理學實習、精神科護理學實習、社區護理學實習各為 3 學分，課程安排於 4 年級第 2 學期或 5 年級第 1 學期。
  - (四) 綜合護理實習為 3 學分，課程安排於 5 年級第 1 學期或第 2 學期。
- 三、實習合作機構評估與篩選
  - (一) 實習機構評估標準：評估合作實習機構須符合以下之標準：  
近三年經教學醫院評鑑通過，認可之地區/區域(含)以上醫院或長期照護機構，學生可從事連續性直接照顧病人之護理。
  - (二) 除上述實習機構評估標準外，仍需評估實習單位病床數可達滿足學生實習選案床數比，內外科病床數與實習學生之比例為 5：1，產科、兒科及精神科病床數與實習學生之比例為 3：1，臨床指導老師與實習學生之比例為 1：7。
  - (三) 實習機構篩選步驟依序
    1. 專任教師推薦：每年 12 月前專任教師提出實習單位申請表。
    2. 主動聯繫特定實習機構。
    3. 實習行政教師實地訪視。
    4. 專兼任教師推薦及實習行政訪視後，列出建議合作之實習機構。
    5. 將建議合作之實習機構名單提出實習委員會會議議決。
- 四、實習學生資格
  - (一) 就讀本校護理科五專部，已修習基本護理學(一)(二)、基本護理學實驗(一)(二)、內外科護理、內外科護理學實驗、產科護理學、兒科護

理學、產兒科護理學實驗、社區衛生護理學(社區衛生護理學與實作)、精神科護理學(精神科護理學與實作)，且取得護理學分者，依本校選課流程完成實習課程選課。

- (二) 本科實習課程設有選課擋修，須先取得該科目之學科課程學分，及該科護理技術能力指標評核之規定始得進行臨床護理實習。完成各科護理學實習始得進行綜合護理實習。

#### 五、實習申請

- (一) 學生(含重補修及延畢生)於該科護理實習前一學期，期初開學二週內完成實習課程選課申請。
- (二) 審查程序：實習組依學生選課單安排學生進行實習。

#### 六、實習機構媒合機制

- (一) 實習組依科務會議議決之實習機構，主動聯繫並完成各實習機構合約簽訂。
- (二) 實習學生分配由原授課教師與實習組合作進行學生分組分配，每組學生分組原則，以該科學理之成績常態分配編組。
- (三) 學生前往實習前需完成體檢，並填寫機構規定之實習學生報到單及健康調查表(附體檢報告影本)。實習組將排定之實習學生、實習單位、實習老師姓名、實習日期造冊，於實習前寄送至各實習單位。
- (四) 為使實習學生獲得豐富之實習經驗，安排實習科別均不重複，且安排內外科護理實習要分別安排內科與外科經驗。
- (五) 若有學習能力弱勢之學生，勿集中一位老師，可盡量排給資深教師(該組學生可少排1人)，並安排導師於實習前說明會後與臨床實習指導老師溝通。
- (六) 學生實習前得參加實習前說明會、實習後實習評值會。本科於實習前說明會進行實習計畫說明、實習服裝儀容檢查、實習注意事項說明與感染控制安全防護指導、實習單位介紹。實習期間：實習教師親自參與臨床照護學習、技術練習、監督下學習個案護理、個案討論；每日進行：  
1.每日討論會  
2.案例討論或照護經驗分享  
3.各項作業書寫指導，實習後單位實習檢討會。實習結束後，召開實習評值會了解學生實習成效與建立溝通平台。

#### 七、學校定期輔導或至實習合作機構訪視之成效機制：

- (一) 本科實習學生每7名派有1名專任實習教師進行實習教學與輔導。
- (二) 實習組主管、導師定期親至單位訪視，訪視後完成訪視結果報告，作為後續追蹤改善之依據。
- (三) 學理授課老師前往各單位探視學生及了解單位現況，並填寫訪視紀錄及實習單位評量表，作為實習單位適用性評核之參考。
- (四) 實習單位評值會：實習學生與實習單位主管每月1次進行該梯次實習學生實習評值會。

(五) 學校實習評值會：實習組主管與實習教師、學生每月 1 次進行意見溝通，針對學生建議反應或改進。

(六) 實習學生發生特殊實習狀況，進入實習異常輔導程序。

#### 八、實習學生守則、請假與獎懲規定

依照本科實習規則辦理。另見本科實習規則。

#### 九、實習成績

依照各科護理實習計畫之實習評量表。另見各科實習評量表。

#### 十、實習實施成效指標

(一) 實習課程量化指標為下列十項指標

1. 實習學生人數
2. 實習機構訪視次數
3. 教師臨床教學場數
4. 學生作業批閱
5. 實習前說明會場次
6. 實習後說明會場次
7. 學生對自己實習情形滿意度的評量
8. 學生對自己實習教師滿意度的評量
9. 學生對自己實習機構滿意度的評量
10. 實習特殊事件次數

(二) 實習課程質化指標為下列五項指標

1. 實習作業中自述自我成長紀錄
2. 護理科九大核心評值之優良作業
3. 實習評值會會議紀錄-學生回饋
4. 實習老師對學生的評語或回饋
5. 實習醫院優良護生之回饋

#### 十一、實習合作契約之簽定及執行機制

(一) 護理科實習在進行各科護理實習前，均與實習醫療院所簽訂合約，以保障雙方權益。實習合約中均載明醫院(甲方)與學校(乙方)之權利義務，如：病人床數、選案比、師生比、臨床情境之教學責任、實習費給付、輔導學生責任、異常事件之輔導。

(二) 學生校外實習由學校給付平安保險及 100 萬意外保險，校方給付每位實習生每個月實習費 500~1,000 元不等之實習費至各醫院教學委員會。

(三) 學生實習工作時數均載明於各科護理實習計畫中。

(四) 學生得享有員工就醫折扣價、用餐員工價、醫院接駁車免費使用。

#### 十二、實習生緊急事故處理機制及實習不適應輔導、轉換、離退機制：

(一) 緊急事故處理機制：護理科實習學生如遇到緊急事故，可直接電話通報實習組或電告單位護理長或單位派駐實習老師，再通報實習組。實習組依情節輕重，通知導師或學輔中心、校園安全中心，以原有校園安全機

制因應。

(二) 實習不適應輔導與轉換、離退機制

護理科實施雙導師制，實習教師亦為其導師，可於實習階段隨時評估學生學習情況、壓力情緒反應並需於期中進行學習期中評值，期中評值時教師需明確告知學生學習之強、弱點表現，並共同討論補救教學內容，補強其能力，若學生仍無改善可通知實習組，實習組依情節輕重通知教學教師、導師前往實習單位或電話訪談關注學生實習情形。

1. 本科設有實習異常學生輔導程序，經實習教師發現學生異常得提報實習異常學生後進入本程序輔導。
2. 本科設有實習暫停申請，實習學生如遇緊急事故，例：車禍等...無法繼續實習得至實習組填寫實習暫停申請，實習組進行實習暫停輔導，學生需於自行再申請補實習時段，並重新繳交實習學分費及辦理體檢，繳交實習申請單至實習組。實習組得依學生實習申請單重新安排實習單位。
3. 經申請獲准之暫停實習學生，實習組彙整資料後函文通知實習醫院該生停止實習乙事。重新實習學生，實習組彙整資料後亦函文通知實習醫院學生進行重補修實習。

十三、本要點經科務及院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